

弘光科技大學 實驗動物中心

重大緊急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SOP 編號	A-007	管理單位	實驗動物中心	管理人	曾雅莉
分機	#5079(N607)、#5811(N608) #7186(實驗動物中心)		管理單位主管	陳俊暉	

一、目的：

制定緊急應變程序，以應付特殊緊急事件(如火災、地震、水災、停電)。

二、適用範圍：

動物房實驗人員。

三、重大緊急事件處理程序：

(一) 火災：

1. 火災警報鈴響起時，相關人員應儘速查明原因及事故地點，以應變之。
2. 當火災發生時，判斷火勢是否可控制，如火勢不大，相關人員可使用滅火器儘速撲滅火勢，其餘人員則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若火勢過大，應啟動消防栓上的手動發信機按鈕，並以無線電對講機或廣播方式發布火災消息，所有人員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
3. 若火警或濃煙僅限於小部份區域，需要將動物撤出時，以不傷害人員健康及安全之原則為之。可將動物移至走廊或其他無災害區域，並立即通知動物房管理人或消防相關人員。
4. 火災時，以動物房實驗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凡經濃煙嚴重嗆傷之動物，皆以安樂死處置。

(二) 地震：

1. 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
2. 當地震發生時，先將出入口暢通，並尋找遮蔽物確保人員自身安全。
3. 當地震停止時，依照緊急避難方向到空曠安全處，並與動物房管理人或警衛室聯繫。

(三) 水災：

若動物房外圍發生水災，則設法阻止浸水或排除滲水，並移動動物籠具，以免動物遭受淹水之虞；若情況嚴重，須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仍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

(四) 停電

停電時，緊急照明燈應自動開啟，人員須巡視各動物房有無異狀，如溫度過高則馬上打開動物房間門窗，以維持必要之通風，或通知總務處或動物房相關人員前來處理。來電後，立即巡視各動物房，並將冷氣開關打開，等所有動物房全打開後，再

檢查空調是否有跳機或運轉失靈並記錄屋內溫度，如有異常請通報總務處事營組及動物房管理人員。

(五)重大疫情或感染

1. 因應重大疫情或感染造成飼料短缺問題，統計過去一定時間內物料的平均用量，備存飼料安全量至少一個月以上。
2. 如果動物發生大規模罹病或生理異常現象，盡快通報獸醫師，應再次檢查或是將樣本送至檢驗單位進行確認。
3. 如果在例行性的健康監測或是病理解剖時發現疑似感染人畜共通傳染病的病例，應立即通報 1.研究計畫主持人 2.IACUC 委員會 3.主管機關(動保處)以了解可能受影響的範圍並處置。

(六) 動物之緊急疏散地

1. 若動物房其中一間發生停電或硬體設備故障需要修繕時，先將此空間之動物暫時安置至走廊對面另一間動物房。
2. 若無建築物倒塌疑慮之災害發生，在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動物緊急撤至具空調之一般教室 N609 暫時安置。
3. 若有建築物倒塌疑慮之災害發生，在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動物緊急撤至他棟建築物具空調之一般教室暫時安置。

四、緊急聯絡方式：

校門口警衛室：1788、1789

警衛室專線：04-26525855

教官值勤專線：04-26338000

本中心動物房管理人：曾雅莉 7186

台中市警察局沙鹿派出所：04-26625032

台中市警察局明秀派出所：04-26314309

台中市消防局沙鹿分隊：04-26314471

台中市消防局龍井分隊：04-26352894

沙鹿光田綜合醫院：04-26625111

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04-23869420, 23869425